

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以书面送达、电话通知、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，会议于2023年7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骥先生召集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经会议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经营期限等事项的议案》；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2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延长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经营期限等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6)。

(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)

特此公告。

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二日